

法律學系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九十四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三）下午二時至四時

會議地點：法律學院暨社會科學院第一會議室

會議主席：羅昌發系主任

出席：黃榮堅教授、蔡明誠教授、謝銘洋教授、葛克昌教授、王泰升教授、李茂生教授、顏厥安教授、蔡茂寅教授、陳自強教授、黃昭元教授、黃銘傑教授、王兆鵬副教授、陳聰富副教授、姜皇池副教授、曾宛如副教授、許士官副教授、陳妙芬副教授、蔡宗珍副教授、林鈺雄助理教授、王能君助理教授、林仁光助理教授、王皇玉助理教授、沈冠伶助理教授、張文貞助理教授、陳昭如助理教授

休假：陳志龍教授

迴避：邱聯恭教授

請假：葉俊榮教授、詹森林教授、王文宇教授、簡資修副教授、李建良副教授

列席：沈靜萍助教、吳麗美助教、黃宗旻助教、林伯樺助教

記錄：沈靜萍助教

【討論事項】

第一案：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同時開授M字頭及U字頭課程同意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議：同意下列教師同時開授U字頭及M字頭課程：

課	號	課	名	授課教師	備	註
A21	U2230	WTO 法律問題專題		羅 OO		
A21	M5350-80	貿易法專題研究一三四		羅 OO		
A21	U2110-20	民法實例演習一二		黃 OO	與其他五位教授合開	
A21	M5510-40	稅法專題研究一三四		黃 OO		
A21	U0050	法理學文獻選讀		顏 OO		
A21	M0810-40	法理學專題研究一三四		顏 OO		
A21	U0800	社會保險法專題		蔡 OO		
A21	M5210-40	財政法專題研究一三四		蔡 OO		
A21	U2320	歐洲人權法專題		林 OO		
A21	M8910-20	刑事證據法專題研究一二		林 OO		
A21	U1660-70	勞工法專題一二		王 OO		
A21	M5660-70	比較勞動法專題研究一三四		王 OO		
A21	U1340-50	憲法專題討論一二		張 OO		
A21	U2300	美國憲法案例專題一		張 OO		
A21	M5750	全球化與法律秩序專題研究一		張 OO	與葉 OO 教授合開	

第二案：本系邱 OO 教授延長服務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議：通過邱 OO 教授延長服務至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卅一日止。

第三案：九十四學年度本系新聘教師作業流程及建立遴聘制度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議：

- 一、修正本系新聘教師審查辦法第五條：
- 二、關於本年度新聘教師作業流程，依據本系新聘教師審查辦法第八條規定，且基於今年度新聘教師應徵者人數不多之考量，應徵者面談程序於發表學術演講後隨即進行。
- 三、新聘教師應徵者若於申請時尚未取得博士學位，則申請時須出示有權單位所開立之申請者得於該年度七月卅一前取得學位之證明文件。
- 四、關於主動遴聘九十四年度教師事宜，請各領域於下次會議就確切人選提案討論；前次公法學領域所提之周志宏教授亦併案討論。各領域提出適當遴聘人選時，請同時考慮聘任為進修推廣部兼任教師人選，以及遴薦以教學研究為職志之本系博士班研究生等可能性。

第四案：本系大學部招生方式增加推薦甄試之可行性討論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議：

- 一、規劃九十五學年度起實施推薦甄試入學方式。
- 二、推薦甄試入學實施方式須杜絕流弊，僅限學科能力測驗滿級分者始得參加。關於推甄名額、是否進行口試或其他相關測驗等，由系辦公室提出具體規畫，以便下次會議討論。

【臨時動議】

第一案：期末成績從嚴評分實施方案（提案人：系辦公室）

決議：

- 一、為維持本系畢業生素質，建議大學部及進修推廣部之必修科目學期成績，每班以至少評定 10% 不及格為原則，敬請各教師斟酌實際情形實施。
- 二、欲實施之教師請於課程大綱上註明相關細節；系方發送排課通知時，亦須提醒教師是否實施。
- 三、系方應於聯合導生會或其他師生聚會場合提醒學生此一原則。

（散 會）